

关于公示 2019 年度 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的党费收支情况、省委组 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和市委组织部代 市委管理党费收支情况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委）：

根据省委组织部、滨州市委组织部通知要求，现就公示 2019 年度中央组织部代中央管理的党费（以下简称“中管党费”）收支情况、省委组织部代省委管理党费（以下简称“省管党费”）收支情况和市委组织部代市委管理党费（以下简称“市管党费”）收支情况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示内容：2019 年度中管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2019 年度省管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2019 年度市管党费收入和支出情况。

二、公示范围：各党总支（党委）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

三、公示方式：组织部内网网页左上角公告公示栏；各级党组织可通过党支部组织生活会、文件传阅、张榜公布等方式公示，不得在互联网上进行公示。

四、公示时间：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9 月 27 日（7 个工作日）

请各党总支（党委）接到本通知后，及时将通知精神传达到本单位所属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努力使每一个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都能及时了解党费收支情况。公示期间，要密切关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反映，防止出现负面炒作。各党总支（党委）要收集汇总中管党费公示情况和意见建议，形成书面材料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报党委组织部，公示中出现的重要情况要及时报送。

- 附件： 1. 2019 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
2. 2019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3. 2019 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

中共滨州医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0 年 9 月 18 日

（此件属工作秘密，严格控制知悉范围，严禁通过互联网、手机、微信等传播使用和对外发布）

附件 1

2019 年度中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中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9 年度，中管党费收入 11.81 亿元。其中各地区各部门（系统）上缴党费 10.33 亿元，党员个人自愿多交纳千元以上党费 1954.9 万元，党费存款利息收入 1.28 亿元。

二、中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中管党费共计支出 2.66 亿元。主要支出项目：

（一）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1.11 亿元，占支出总额的 41.7%。2019 年国庆前，拨给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中央有关部门（系统）8091.26 万元，用于走访慰问老党员、因公牺牲党员干部家属和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划拨 3000 万元用于补助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赴基层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发放慰问金 10.2 万元。

（二）党员教育等支出 1.54 亿元，占支出总额的 58.0%。其中，用于补助党中央有关重要活动和重要会议经费支出 1.45 亿元；用于有关部门（系统）开展党员教育培训支出 800 万元；用于补助全国党建课题研究经费支出 80 万元。

（三）其他支出 80 万元，用于补助任弼时纪念馆建设，占支出总额的 0.3%。

附件 2

2019 年度省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省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9 年度，省管党费收入 31003.3 万元。其中，中央组织部下拨 3374.7 万元，各市、省直有关单位、有关中央驻鲁企业上缴 26761.2 万元，铁路、金融系统单位按比例上缴 276.5 万元，党费利息 590.9 万元。

二、省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省管党费共计支出 13726.2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一）按比例上缴中央组织部 6577.7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47.9%。

（二）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6682.3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48.7%。其中，拨给 16 市 1760 万元，用于元旦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拨给 16 市和省直有关单位、有关中央驻鲁企业 3703.6 万元，用于国庆前走访慰问老党员、因公牺牲党员干部家属和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划拨 1192 万元用于补助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赴基层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发放慰问金 26.7 万元。

（三）党员教育等支出 466.2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3.4%。其中，补助全省农村订阅《人民日报》《求是》杂志等重点党报党刊支出 400 万元；为各市、县（市、区）“两新”组织党工委、省级以上园区的党工委等征订《非公有制企业党建》支出 4.3 万

元；为全省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订购《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学习参考》支出 49.9 万元；印制《改革开放 40 年》支出 6 万元；购买发放党员徽章支出 6 万元。

附件 3

2019 年度市管党费收支情况

一、市管党费收入情况

2019 年度，市管党费收入 14637578.86 元。其中，省委组织部下拨 2152600 元，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按比例上缴 12419988.36 元，党费利息收入 57812.14 元，金融系统按比例上缴 7178.36 元。

二、市管党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市管党费共计支出 17000448.3 元，主要支出项目是：

（一）按比例上缴省委组织部 6581325.87 元，占支出总额的 38.71%。

（二）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支出 2182000 元，占支出总额的 12.83%。其中，2019 年春节前，赴基层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发放慰问金 60000 元；下拨各县（市、区）、市委各直属党（工）委 2022000 元，用于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老党员；下拨各县（市、区）、市委各直属党（工）委 100000 元，用于补助发放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生活补贴。

（三）党员教育支出 2796626 元，占支出总额的 16.45%。其中，下拨各县（市、区）、市委各直属党（工）委 612600 元，补助农村订阅《人民日报》《求是》杂志等重点党报党刊和离退休党员干部订阅学习教育资料等；滨州电视台党建频道开展党员教

育经费补助支出 480000 元；订购党的十九大图书、《泰山挑山工》等党员读物和编印《初心永恒》等支出 996773 元。教育培训党员所产生的住宿费、资料费、师资费等支出 707253 元。

（四）修缮、新建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为活动场所配置必要设施等支出 4000000 元，占支出总额的 23.53%。下拨各县（市、区）、市委各直属党（工）委，用于补助修缮、新建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为活动场所配置必要设施等。

（五）党内表彰支出 1414020 元，占支出总额的 8.32%。用于“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表彰奖励。

（六）其他支出 26476.43 元，占支出总额的 0.16%。其中，“12371”电话费 25000 元，电汇费、帐户管理费等 1476.43 元。